

证券代码：831894

证券简称：高捷联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深圳市高捷联股份有限公司

预计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预计担保情况概述

(一) 预计担保基本情况

因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高捷联冠电气有限公司经营需要，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，需公司提供抵押，公司拟以位于上海市普陀区金沙江路 1628 弄 1 号 15 楼 1501、1502、1509 室共 3 套房产（房屋所有权证号：沪房地普字（2013）第 017354、沪房地普字（2013）第 017355、沪房地普字（2013）第 017362）和位于上海浦东新区新坦瓦公路 1385 号房产及土地（房屋所有权证号/土地使用权证号：沪房地南字（2003）第 009050 号）提供抵押，实际授信额度以金融机构批准为准。

(二) 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5 人。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(一)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1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名称：上海高捷联冠电气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2009 年 11 月 20 日

住所：上海市普陀区金沙江路 1628 弄 1 号 1509 室

注册地址：上海市普陀区金沙江路 1628 弄 1 号 1509 室

注册资本：50,000,000 元

主营业务：电气设备及配件销售、维修，仪器仪表、电子产品、电线电缆、金属材料销售，电气设备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服务、技术咨询，企业管理，商务信息咨询，会展会务服务，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。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

法定代表人：罗向红

控股股东：深圳市高捷联股份有限公司

实际控制人：金恩光

是否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：是

是否提供反担保：否

关联关系：被担保人系公司控股子公司

2、被担保人资信状况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：135,793,234.11 元

2024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：70,051,250.89 元

2024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：65,741,983.22 元

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：51.59%

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：51.59%

2024 年营业收入：216,089,470.55 元

2024 年利润总额：10,667,570.95 元

2024 年净利润：7,771,261.33 元

审计情况：已审计

三、董事会意见

（一）预计担保原因

根据公司的整体发展规划，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增加流动资金，公司通过担保方式对控股子公司发展提供支持。

（二）预计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

上述担保是公司为满足公司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而产生的，公司对其偿债能力有充分的了解，财务风险处于可控制的范围内，有利于促进子公司业务发展，将对公司整体运营产生积极作用，不会为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，担保风险可控。

（三）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，有助于增加流动资金，保证可持续发展，对公司发展有着积极的作用，不存在危害本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、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不会造成不利影响。

四、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

项目	金额/万元	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
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		
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	31,000,000.00	22.05%
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%的担保余额		
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		
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		
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		
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		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高捷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高捷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4 日